

埤頭國小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「埤頭兒童」校刊徵稿辦法

壹、目的：提供埤頭國小學生一個抒發想法的空間，鼓勵學生發展創作、思考、想像及欣賞的能力。

貳、徵稿對象：本校一至六年級學生。

參、徵稿項目：

一、徵文部分：自編童話故事、創作散文、童詩……等，題目自訂，字數不限。

二、徵畫部分：黑白畫、彩色畫、成語故事四格漫畫等，題目自訂。

三、書法部分：題目自訂。

肆、投稿要點：(此文件同步公告於本校公佈欄)

各班請按照自行篩選出優秀作品投稿，投稿的文章會請各年級評選後按各年級投稿比例刊出，所以稿件請導師務必協助修正校對內容，稿件請勿抄襲，違反規則者取消投稿資格，並不錄用其作品。

肆、投稿方式：

一、將文章寫在稿紙上並於期限內繳交至教務處。

二、如經評選後採用，請各班老師協助指導學生將文章轉為以 word 編輯(直向橫書、文鼎標楷注音體、14 號字體、單行間距，抬頭請加標題及班級姓名)之電子檔，如有圖片請插入文中，主檔名為班級+題目+學生姓名，副檔名為.doc，例如:六年甲班題目 000”，將文章檔案存到埤頭國小 ftp/2-2 教學組/108 徵稿/0 年級的資料夾中。

伍、截稿日期：

作品繳交截稿日期:110 年 03 月 25 日 (星期五)

陸、徵稿項目：

編號	徵稿項目	對象	說明
一	師長推薦作品	一~六年級學生	為提供學生發表機會，敬請各位師長推薦班級各類別優秀作品參加發表，以鼓勵學生多元智能發展。(可包含散文、兒童詩、書法、平面繪畫等)

柒、預定出刊時間：

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:110 年 4 月出刊。

捌、獎勵辦法：凡經採用之學生作品，發給學校獎狀及禮券每人 20 元以資鼓勵。

玖、經費來源：本活動經費由學校家長會經費支付。

拾、本徵稿要點，經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教學註冊組長：

教學註冊組長 吳昇鴻

教務主任：

教務處主任 康珍瑋

校長：

埤頭國小校長 江伶秀